

DB 6101

西 安 市 地 方 标 准

DB 6101/T 3158—2023

融军企业产品通用化、系列化、组合化 应用指南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3 - 08 - 24 发布

2023 - 09 - 24 实施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基本原则	1
4.1 产品通用化原则	1
4.2 产品系列化原则	1
4.3 产品组合化原则	1
5 产品通用化	2
5.1 应用对象	2
5.2 通用产品	2
5.3 通用产品的应用	2
6 产品系列化	2
6.1 应用对象	2
6.2 系列产品	2
6.3 系列产品的应用	2
7 产品组合化	2
7.1 应用对象	3
7.2 组合化产品	3
7.3 组合化产品的应用	3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和GB/T 20001.7—2017《标准编写规则 第7部分：指南标准》的规定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中共西安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西安融军通用标准化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、西安西谷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、西安杰西航空科技有限公司、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任静、夏启飞、周珂、党林、刘炯、刘秩、张敏、李彤、孙淑海、卿发英、白凯飞、吴梦娜。

本文件由西安融军通用标准化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。

本文件首次发布。

本文件在实施中如有疑问或建议，请将咨询或修改建议等信息反馈至下列单位：

联系信息如下：

单位：西安融军通用标准化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

电话：029-84117375

地址：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五路二号现代企业中心东区 2-10201

邮编：710075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融军企业产品通用化、系列化、组合化 应用指南

1 范围

本文件提供了融军企业产品通用化、系列化、组合化（简称“三化”）的基本原则、产品通用化、产品系列化和产品组合化的指导。

本文件适用于融军企业产品“三化”应用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。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通用化

通过简化和优化各类产品单元，充分发掘具有同一功能且有互换性的通用单元，并最大限度地扩大其重复使用和共同使用范围的一种标准化形式。

3.2

系列化

从产品使用要求和发展规律出发，将同一功能产品的主要参数按一定的数系或要求作合理规划，并对其型式和结构进行简化和统一，使产品有序发展并形成一定的系列，以满足用户广泛需求的一种标准化形式。

3.3

组合化

在对某一类产品进行功能分析和结构分解的基础上，划分并设计、生产一系列不同功能的能重复利用的通用单元，然后在新产品开发时选取相应的通用单元，并补充专用单元和零部件，组合成能满足各种需要的新产品的一种标准化形式。

4 基本原则

4.1 产品通用化原则

为满足物理互换性和功能互换性，将多种同类产品统一为一种产品。

4.2 产品系列化原则

通过合理规划，以有限的品种规格实现不同的需求。

4.3 产品组合化原则

将不同的产品按一定方式组合，以实现预期的特定功能。

5 产品通用化

5.1 应用对象

产品通用化应用对象可包括但不限于分系统、设备、组件、零部件、元器件、原材料。

5.2 通用产品

通用产品宜考虑以下因素：

- a) 功能性：具有特定的功能，能完成特定任务；
- b) 独立性：具有相对独立的结构，能单独的组织生产、测试和储运；
- c) 可组装性：能与其他产品及部件进行连接，具有传递功能的能力和连接的接口，能方便地组装与拆卸；
- d) 通用性：能适应多种产品的需要，有标准接口，能与其他产品良好连接。

5.3 通用产品的应用

通用产品的应用可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a) 制定通用产品相关标准；
- b) 将通用产品纳入“三化”资源数据库；
- c) 在新产品开发中应用通用产品。

6 产品系列化

6.1 应用对象

产品系列化的应用对象可包括但不限于设备、组件、零部件、元器件、原材料。

6.2 系列产品

系列产品宜考虑以下因素：

- a) 系列化目标；
- b) 系列化主参数，包括性能参数和物理参数，一般选择一个参数，必要时也可选择多个；
- c) 系列化主参数范围。

6.3 系列产品的应用

系列产品的应用可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a) 制定系列产品相关标准；
- b) 将系列产品纳入“三化”资源数据库；
- c) 在新产品开发中应用系列产品。

7 产品组合化

7.1 应用对象

产品组合化的应用对象可包括但不限于系统、分系统、设备。

7.2 组合化产品

组合化产品宜考虑以下因素：

- a) 市场需求；
- b) 产品功能；
- c) 产品主参数；
- d) 零部件现状；
- e) 产品原理方案；
- f) 产品总体结构。

7.3 组合化产品的应用

组合化产品的应用可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a) 制定组合化产品相关标准；
 - b) 将组合化产品纳入“三化”资源数据库。
-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